

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文件

麒区政征补公告〔2022〕1号

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 关于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 建设征地补偿安置公告

为确保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征收土地工作的顺利实施，根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结果，结合土地现状调查情况，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组织拟定了《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现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范围及现状

本次拟征收麒麟区沿江街道余家屯社区及其第三居民小组、第四居民小组、第五居民小组、第六居民小组共 1 个街道 1 个社区居委会 4 个居民小组的集体土地 5.1538 公顷，其中：农用地

1.2861 公顷（耕地 0.8957 公顷、其他农用地 0.3904 公顷）、建设用地 3.8438 公顷、未利用地 0.0239 公顷，详见《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

二、征收目的

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为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征收土地的情形。

三、征地补偿安置费情况

本次征地按《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公布实施全省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云自然资〔2020〕173 号）批准公布的实施的征地补偿标准（含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执行，具体为：

沿江街道办事处：余家屯社区及其所属居民小组执行区片综合地价（Ⅰ区片）10.31 万元/亩。

本次拟征收土地权属、地类、面积详见《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

四、地上附着物及青苗补偿费

本次拟征收土地涉及的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按照《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执行。

本次拟征收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的权属、种类、数量等

信息详见《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

五、安置途径

具体安置方式及社会保障措施详见《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六、补偿登记办理时间及地点

本公告时间不少于三十日，公告期满后，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应当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到曲靖市麒麟区自然资源局办理补偿登记。

七、有关事项

（一）公告发布之后，涉及被征地的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应组织召开村民代表会议或被征地村民大会，讨论拟征收土地事宜，充分听取村民意见。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有关规定，多数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听证的，应当在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向麒麟区人民政府提出书面听证申请，麒麟区人民政府按有关法律规定组织召开听证会；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听证。对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无异议的，应在公告期满 5 个工作日内向

麒麟区人民政府提交《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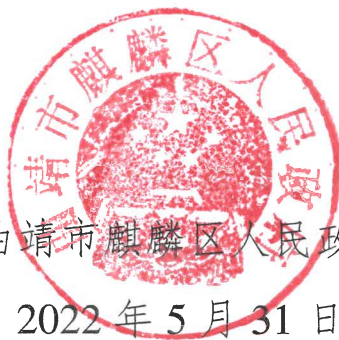
- 附件：1.《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征地
补偿安置方案》
- 2.《曲靖市麒麟区 2022 年度第一批次城镇建设拟征
收土地现状调查报告》
- 3.《听证申请书的（样例）》
- 4.《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无需听证回执书（样例）》

特此公告。

联系人：巫戈力

电 话：0874—3290157

地 址：曲靖市麒麟区潇湘街道文笔路 372 号



抄送：区委办公室。

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31 日印发
